

澄迈纪检监察机关上半年受理处置问题线索112件，立案45件45人 让党员干部知敬畏明底线受警醒

今年上半年

澄迈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和处置反映党员干部问题线索112件
立案45件45人同比分别下降
18.2%、21.1%共结案45件
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5人

制图/杨薇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 通讯员肖虹）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和处置反映党员干部问题线索112件，立案45件45人，同比分别下降18.2%、21.1%；其中，共结案4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5人……今年上半年，澄迈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澄迈培训180余名中小学校应急救护员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为增强澄迈中小学校教职工防灾避险、自救互救能力，近日，澄迈县卫计委联合县教科局、县红十字会在金江举行2018年澄迈县中小学校应急救护员培训班。该县180余名中小学校教职工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中，省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讲师深入浅出地为学员们讲解了心肺复苏的操作步骤，以及儿童防溺水等知识方法，并通过集中理论授课和分组实操考核对学员加强培训。

澄迈县红十字会有关负责人表示，学员们经过两天的学习考核，掌握了很多实用的救护知识和技能，有效地提高了他们的应变和自救互救能力，为校园安全筑牢了又一道防线。

澄迈法院破解“执行难”

A 推出悬赏保险 广泛发动社会力量监督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 通讯员聂秀锋）今天上午，澄迈县人民法院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支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推出“执行无忧”悬赏保险项目。这是澄迈法院继诉前保全担保服务后，与保险公司进行的第二次合作，也是澄迈法院借助社会力量破解“执行难”的一次创新性尝试。

“执行无忧”悬赏保险是保险公司针对法院执行工作推出的一项专门服务，申请执行人只要提出发布悬赏公告的书面申请，经法院同意后，即可投保“执行无忧”悬赏保险，缴纳其悬赏金额的10%保费，即可得到保险公司为期1年的保险服务。保险服务期间，举报人持法院提供的悬赏结果通知书即可到保险公司领取赏金。

执行悬赏保险机制是澄迈法院在传统的执行悬赏制度基础上的一次创新，既能利用保险公司减轻申请执行人的经济压力，又能广泛发动社会力量查找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让“老赖”在全社会的广泛监督下无处遁逃，共同助力破解“执行难”问题。

B 巧用司法拘留 “老赖”现场筹款还钱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 通讯员聂秀锋）近日，澄迈县人民法院巧用司法拘留措施，让拖欠工程款久不支付的2名“老赖”林某、李某花现场筹款还钱，真正意识到法律的威严和法院强制执行的威慑力。

据悉，因拖欠李某某48946元工程款，林某、李某花于2015年12月被诉至澄迈法院，后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但到2018年6月30日，林某、李某花尚有3万元未还。于是，该案件承办法官于7月4日对2人发出拘捕决定书，准备作出15日拘留。

长期拒不履行法定义务的林某、李某花在被戴上手铐后，立即向家人、朋友筹钱，当场即筹到2万元现金交到李某某手中，并表示剩下欠款待槟榔收成后再还。林某和李某花承诺，2人将在今年11月15日前履行完所欠款项，李某某则向法院申请撤回司法拘留决定。

记者了解到，今年以来，澄迈法院共对7名被执行人发出了司法拘留决定书，其中4人当场通知家人代为履行义务，3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分期履行和解协议。

近年来，澄迈县纪委监委立足主业，坚定不移推进正风肃纪，驰而不息巩固和拓展作风建设成果，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创造平安和谐社会环境等方面，为开创澄迈经济发展新局面提供了坚强纪律保证。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方面，澄迈县纪委监委充分发挥“随手拍”监督举报平台作用，将督查范围延伸覆盖

到各镇、县直单位、村委会和村民小组。今年上半年，澄迈县纪委监委共组织开展明察暗访108批次，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庸、懒、散、奢、贪”问题29件，处理人数30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5人、诫勉谈话5人、公开通报曝光4批共16人次，持续释放正风肃纪的强烈信号。

同时，澄迈持续深化“吃空饷”专项

整治，督促各单位依法依规处置违法违规人员，今年上半年已对43名“吃空饷”人员给予开除、辞退、解聘、降级，以及考核被评定不合格处理，全县“编不在岗”现象得到有效遏制。

在创造平安和谐社会环境方面，澄迈县纪委监委积极营造良好廉政氛围，每天利用“澄迈廉政”微信公众平台向4万余名关注用户推送信息，明底线、受警醒。

覆盖全县企事业单位、村（居）委会、村民小组党员干部及其家属；先后组织开展澄迈县人民医院原副院长李某梧受贿案、澄迈县邮政局曾某挪用公款案等6场庭审警示教育会，按照受审人员所在系统分类，安排有关系统党员干部旁听庭审，受教育人数近1200人，使广大干部真正知敬畏、明底线、受警醒。

中兴镇横滩村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村庄美了 产业强了 有盼头了

H 关注澄迈七星党支部

■ 本报记者 刘梦晓
通讯员 符畅艳 邓慧静

澄迈县中兴镇横滩村位于南渡江畔，依山傍水，风景秀丽。近年来，横滩村党支部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抓党建、强经济、惠民生，为贫困户开辟脱贫致富路，使村庄面貌发生转变。横滩村党支部也因此先后被澄迈县委、县政府、中兴镇党委政府评为澄迈县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先进基层党组织、禁毒工作先进单位、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先进单位等。

抓基层党建 服务群众解难题

“蔡书记隔三差五来我家唠家常，家里大事小事他都过问和帮助，

我很感激。”提到村党支部给予的帮助，横滩村贫困户蔡秋香充满感激。因为家庭贫困，孩子上大学的费用始终得不到解决。今年春节，村党支部书记蔡笃玉代表村党支部为其送去了3万元助学金，帮她解决了孩子上大学的费用。

群众有困难，党员来帮忙。为及时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上的难题，横滩村党支部实行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制度，由一名党员“三委”干部带领若干名普通党员，按巷划分，对口联系服务群众，定期到群众家中开展“家访”活动。自实行党员联系群众制度以来，该村党支部已为群众解决了上学、就医、生产等方面的难题上百件，真正发挥了“一面旗帜、一座堡垒”的作用。

抓脱贫攻坚 创新发展致富路

“我们家7口人，2017年从合作

社分红得了1.1万元。”说起自己的收入，贫困户蔡笃春笑得灿烂。

横滩村是澄迈县脱贫攻坚整村推进村。自脱贫攻坚工作启动以来，横滩村党支部立足全村实际，成立黑猪养殖合作社，引进公司发展养猪产业，通过“公司+党支部+合作社+贫困户”的发展模式，带着村民走上脱贫致富路。贫困户通过参股合作社，可以得到稳定的分红。此外，部分贫困户还能在合作社打工，每个月又多了一份工资收入。2017年，合作社创收28.27万元，其中给全村贫困户分红金达到22.61万元。

“除了黑猪养殖，我们还准备大力发展莲藕、黑米种植，现在已经在试点种植，待经济效益评估良好后，我们将开展规模化种植。”蔡笃玉说，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横滩村因地制宜走出一条脱贫致富路。这是村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的结果，也是全村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

抓美丽乡村建设 提升百姓幸福感

“以前想去串串门，看着外面黑灯瞎火的就不出门了。现在呢，村里的路灯亮了，在村里想去哪就去哪。”村民蔡兴杨感叹道。

横滩村下辖一个自然村，打造美丽乡村条件好。自2016年以来，澄迈县政府陆续为横滩村投入资金943万元用于美丽乡村建设。如今，横滩村有了3公里长的环村路，4765米巷道也全部硬化，村里的主要干道和巷口全部安装了照明灯。不仅如此，村里的污水处理池等设施全部建好，村庄面貌发生了巨变。

蔡笃玉说，下一步，村党支部计划发挥村庄优势，进一步提升村庄“颜值”，把产业做大做强，吸引游客参观旅游，增加群众收入。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



体育夏令营丰富暑期生活

7月11日，小学生在澄迈万泰体育馆夏令营足球班参加训练。澄迈万泰体育馆全日制夏令营设置有足球、羽毛球等项目，丰富了学生暑期生活。

本报记者 苏晓杰 通讯员 王家专 摄

大丰镇大学生徐取尉放弃高薪工作返乡创业，立志帮助乡亲致富 给你点赞！种蘑菇的“徐厂长”

H 创业故事

■ 本报记者 陈卓斌 通讯员 王家专

7月10日，酷暑难耐。在澄迈县大丰镇才存村，来回奔走的“徐厂长”身上冒出豆大的汗珠，但脸上却难掩笑意，“我出点汗没关系，只要面前这些平菇挺过高温、健康生长，20天后就能卖个好价钱就成！”

“徐厂长”名叫徐取尉，2015年本科毕业后，他进入海口一家企业就职，负责为各个单位撰写环评报告书，彼时的工作环境、待遇都令亲朋称羡。

“但在我内心，始终有股‘闯一闯’的小火苗，激励着我‘逃离’舒适的办公室，投身创业热潮。”徐取尉说，到2017年初，他和2位朋友凑足20余万元本金，返回家乡投资建厂，成了“种蘑菇的小男孩”。

说是蘑菇厂，实际上只有一间小厂房，厂里也没有雇佣一名工人，从卸料、装料、菌种培育到菌包生产，“徐厂长”都是亲力亲为：每次运来20多吨

的平菇原料——橡胶树粉碎木屑，他和合伙人要花上数日手动过筛、发酵、搬运、搅拌，常常累得一回家便倒头就睡；菌包全靠人工装填，时间一长，徐取尉的手多处开裂，酸痛异常……

“辛苦还是其次，最怕就是努力还得不到回报。”徐取尉记得，最初，自己看中的便是平菇受市场欢迎、易种易管等特点，但创业远没有自己想的那么简单。受市场欢迎，意味着竞争者多，价格难有突破；而易种易管并不意味着对生长环境、种植技术全无要求。起初，高温、高湿等不利条件就让充满抱负的徐取尉碰了一个鼻子灰。

“有时雨天过后，温差增大、湿度增加，平菇就会‘野蛮生长’，直径可超过15厘米。”徐取尉表示，这样一来，产出的平菇“颜值”将大幅降低，口感也会变差，难有销路。于是，徐取尉和合伙人通过给厂房装排风扇等方式降温，同时不断调整玉米粉、麦皮等原料配比，精心栽培菌种，改进土壤酸碱性，使自家生产的平菇健生长，逐渐打开了市场。

说是蘑菇厂，实际上只有一间小厂房，厂里也没有雇佣一名工人，从卸料、装料、菌种培育到菌包生产，“徐厂长”都是亲力亲为：每次运来20多吨



徐取尉在厂房内摆放平菇、秀珍菇菌包。本报记者 苏晓杰 通讯员 王家专 摄

商无法供货时，向市场推介我们产量、质量均稳定的平菇，以品质赢得消费者青睐。”徐取尉说，目前，蘑菇厂已月产平菇4500公斤，年销售额超过12万元。

站稳脚跟后，徐取尉还希望通过注册、经营品牌，改进技术等方式，不

断提升自家平菇的竞争力，同时进一步加大投入、扩大生产，把蘑菇厂越做越红火，“回到家乡，我就是想实实在在地闯出一番属于自己的事业，当个名副其实的‘厂长’，从而带动乡亲父老共同增收，一起致富。”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

H 澄迈动态

澄迈整治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将对典型案例点名道姓通报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 通讯员林燕）向“恶疾”亮剑，对“顽症”开刀。近日，澄迈出台《澄迈县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在全县范围内对工作落实不力、担当精神缺失、“文山会海”等14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进行专项整治。专项整治时间将持续至今年年底。

《方案》要求，专项整治期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督查部门要不定期对各单位进行明察暗访和监督检查，紧盯重点工作、重点部门、重点岗位、重点时段，及时发现和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相关部门要建立定期通报曝光制度，对查处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案例一律点名道姓进行通报，并通过各类官方媒体加强传播，扩大震慑效果。

记者了解到，去年以来，澄迈已分批通报了不履责和腐败问题典型案例，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庸、懒、散、奢、贪”问题116件，处理141人次；在“不干事不负责不履责”问题专项整治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2人次，诫勉谈话25人次。

澄迈开展专项巡察 发现问题线索27件涉36人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 通讯员李健）记者从7月10日举行的澄迈县脱贫攻坚和生态文明建设领域警示教育大会上获悉，今年4月27日至7月5日，澄迈县委共派出5个巡察组开展专项巡察，共发现各类问题185个，问题线索27件，涉及36人。

据悉，本轮专项巡察共覆盖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工委（管委会）、金江镇等5个乡镇，以及澄迈县扶贫办等6个部门党组织。澄迈县委巡察组在省委第一巡视组、省委第五督查组的指导下，采用“边巡察、边整改、边督办、边提高、边查处、边震慑”的方式开展工作，向有关单位下发立行立改通知书12份，督促有关单位对47个问题立行立改。其中，涉及扶贫领域问题17个，涉及生态文明建设领域问题30个。

会议强调，全县上下要正视问题，高度警醒，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省委和县委的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为澄迈新一轮深化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和作风保障。

澄迈考核 重点危险废物产生单位 达标率为98.4%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 通讯员张凤勤）记者今天从澄迈县环保局了解到，近日，澄迈县环保局联合老城开发区管委会、金马现代物流中心管委会等部门，对该县盈盛岛燃气等19家重点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开展2018年第二季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情况考核工作。考核显示，该县危险废物产生企业考核达标率为98.4%。

据介绍，此次考核内容聚焦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落实情况、危险废物标识、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及台账、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规范化等重点内容。检查人员一方面重点检查单位危险废物台账、年度管理计划备案情况、转移联单、应急管理处置等工作材料，一方面对照以往检查发现问题检查整改落实情况，并对危险废物贮存间管理情况开展现场检查。

检查人员在考核过程中发现，澄迈县危险废物产生企业生产能力不断加强，管理水平比以往有显著提高，但部分企业仍未编制环境突发应急预案或未开展演练，存在危险废物贮存场所不规范、危险废物标签不规范等问题。下一步，澄迈县环保局将根据考核结果对相关企业进行限期责令整改，并联合老城开发区等部门督促企业抓好整改工作，进一步夯实该县危险废物管理工作基础。

老城开发区 用卫星“揪”违建 3天拆违近1万平方米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记者陈卓斌 通讯员王成瑜）为扎实推进违法建筑整治工作，形成打违高压态势，日前，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老城镇、澄迈县城管局、县公安局等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执法人员根据土地卫星影像图片遥感图斑，耗时3天，对15处、占地面积为9520.74平方米的违法建筑进行拆除。

了解到，每块新增建设用地的变化情况及疑似违法情况都能通过卫星遥感监测图斑精确反映，执法人员可依据卫星影像图片开展土地卫片执法检查，以遏制违法用地行为，规范土地管理秩序，保护耕地“红线”。

拆除前，相关工作人员已经深入到群众中宣传政策法规，耐心做好群众的教育劝导工作，帮助村民提高法律意识和思想认识，同时发动群众主动参与、积极配合，自觉拆除违法建筑。